

夜阑
书香

奔跑

□祁智

“上去跑一下？”钟老师问方一禾。
“呃——”方一禾没有在跑道上跑的习惯。和那支队伍相比，他觉得自己的速度有一拼，但跑的姿势不好看。他有些自卑，马上就找到了理由：“我……我没有衣服鞋子。”

“准备好啦。”钟老师弯腰，从跑道边一堆衣服里抽出一个塑料袋，袋子里有一套白色背心、蓝色短裤的运动服，还有一双红色钉鞋。他把方一禾挡在死角里说：“快，换上！”

方一禾和六个同学一样了。他既兴奋，又不好意思。他还没有穿过比赛服，也没有穿过跑鞋。衣服和鞋子的色彩很鲜亮，光泽从下向上耀着他的眼睛。跑鞋前面带钉的部分翘起来，后半部分很低，脚掌像断了。他把脚后跟提起来，用前脚掌着地：“嘿！嘿！嘿……”

“方一禾，你做做准备活动，”钟老师指着操场说，“你想什么时候跑，就什么时候跑，想跑几圈就几圈。”

“噢。”方一禾躲到钟老师身后，想做做准备活动。但他不会做，也没有这个习惯，他每天早晨都是出了门洞就狂奔。他想直接上跑道，但前脚掌下落的时候，担心钉子会刺破鞋底，扎进肉里，临时改让脚后跟落地。重心突然后移，让他向后倒栽。他赶紧把身体斜向一边，单手撑地，再借力站起来，跨出左脚。左脚一扭，他跪倒了。

方一禾大吃一惊——每天都跑的人，现在在不知道怎么走步了。

“啊！啊！啊！啊……”那支队伍整齐地跑过来了。

方一禾脱掉钉鞋，换上自己的跑鞋，冲上跑道。他的双脚立刻回到早上的状态。他缩着脖子，尖着脑袋，跨出一只脚，紧接着跨出另一只脚。两腿交叉，越来越快，耳边有了呼呼的风声。他向前跑，整个人却向后仰。他想起那支队伍跑步的样子，第一次意识到自己的姿势不好看，但他只有这个姿势。这个姿势毫无章法，但能够让他跑起来、快起来。

“好！”

“加油！”

“快……”

跑道外的人停下动作，为方一禾鼓劲。

那支队伍看到方一禾冲了过去，又听到一阵阵欢呼声，不甘心，纷纷加快速度，你追我赶，队形和节奏立刻就乱了。

“噉——”操场边爆发出热烈的欢呼声。

那支队伍突然发力，几个大步就追上了方一禾。但他们下午的短跑训练和围着操场跑已经耗费大量的体力，追上方一禾之后，就不由自主地慢下来；再追一次，慢得更快。

方一禾大口吸气，大口呼气，龇牙咧嘴，从钟老师面前跑了过去。

“方一禾，你慢点。”钟老师喊着。方一禾长跑，没有身体条件，没有基础，所有的动作都不对，无论怎么训练都不会有前途。唯一的长处就是劲头十足，即使速度慢了，也保持全速，好像前面有一股强大的力量在牵引，后面有一股强大的力量在推动，他只负责迈开腿。

跑道上，只剩下方一禾还在奔跑，双臂前后摆动，就像在奋力划桨。

忽然，方一禾的双臂下垂，双肩向上耸，每一只手都像拎着一个容易碎裂的东西。他的腿有数，跑到医院，拿到盐水瓶，两只胳膊就会垂下来。两腿奔跑，上身不动，这使得他的奔跑很怪异。额上的汗水滚到眼睛里。他眨着眼，越眨越迷糊。

“方一禾，你那么跑，累不累？”方一禾问。

“我一点都不累。”方一禾回答。

“方一禾，你整天都在奔跑，怎么不累？”方一禾问。

“我是为妈妈跑的。我不跑了，就说明妈妈走了。我跑，说明妈妈还在。”方一禾回答。

“方一禾，你要为妈妈跑一辈子。”方一禾越跑越吃力，但越来越欢快。

节选自长篇小说《方一禾，快跑》

奔跑的祁智

□庞余亮

每次见到祁智，总是想起“仪表堂堂”这个词。

这个每次，是因为祁智是靖江人，热情爽快，每次靖江有文化活动需要祁智回来，他总是会回来。

有时候是乘车回来的。

这几年，他总是跑步跑回来的。

没有比赛的时候，祁智还一天一个马拉松，家乡需要他了，他正好一边锻炼，一边想着他新的长篇小说《方一禾，快跑》。

太阳升起来了。

祁智是从别人的太阳里，跑到了靖江的太阳里了。

于是，我就在靖江见到他了。见到他，还是那个词：仪表堂堂。

有一次，他在台上朗诵完了《春江花月夜》，他满眼都是长江上的月光，我忍不住说了一句，如果没有其他职业可以选择的话，我只能做一个乞丐，而祁主席可以做一个高僧。

他哈哈一笑，那笑声里，像一个得到了奖状的大孩子。

我和祁智很有缘分，他是靖江人，但他的寒暑假几乎都在兴化，因为他的父亲是援助兴化的老师，他的一篇《大鱼》就是写了他父亲扛了一条兴化的大鱼回来过年的事，他在文章中有点名是兴化的大鱼，但是我知道。

可能因为兴化的情分，那年，江苏省作家协会编撰《江苏文学五十年》，我以为我的诗歌肯定能够入选，但诗歌卷偏偏没有我。幸亏祁智选了我的一篇文章《去秋天的火车上》，进入了《江苏五十年·童话卷》，也算圆

了一个梦。

后来，我们在昆山一起开会，他随意说到了这件事。

祁智说，你童话写得好，更重要的是，你在兴化的一所乡村学校。

祁智的话像高僧，当时我真的不知道为什么会入选《童话卷》，就像我不知道我为什么没有人选《诗歌卷》。

我当时就说，回到靖江，我请你去新桥一大队吃鸡汤，那里的鸡汤非常地道。

祁智答应了。

这是9年前的事了。

一大队的鸡汤店早就不在了。

我的鸡汤诺言也就一直未能兑现。

但我们见了面，还是会说到那美味的鸡汤。他每次说完鸡汤，我都会惭愧一次。下一次见面，惭愧就没有了，成了老朋友之间的暗号。

祁智的确是老朋友了，比如我见过跑步之前的祁智，那么壮硕。比如我见过刚刚爱上跑步的挥汗如雨的祁智。后来，我见到他微信里的跑步线路图，总是弥补起一个形象。

那个黑夜里跑过布达拉宫的祁智。

西藏拉萨的10公里夜路，迎面吹来的是雪山上的风。

他是那个写《芝麻开门》的祁智。

他是那个得过第二届冯牧文学奖的青年小说家祁智。

他还是那个诗人祁智。

他在追赶他心中的少年方一禾，他肯定会追上那个少年方一禾。

生命如歌(后记)

□祁智

三十年前的早春，我有过一次去北方的采访。

一个8岁的小女孩，暑假里爸爸在她和妈妈面前去世。妈妈患有顽固性类风湿心脏病，需要住院治疗，但家里经济条件不允许，医院设立了家庭病床。

我见到小女孩，是在半年后，她9岁的早春。每天，小女孩做早饭、狂奔去医院拿盐水瓶，然后喂妈妈吃早饭，狂奔去赶公交车，傍晚下公交车、狂奔回家做晚饭……

总在狂奔。

我问小女孩累不累，她说不累。

“我是为妈妈跑的呀。”小女孩笑着说，“我要为妈妈跑一辈子。”

小女孩如何独立支撑家庭的真实情况，一段时间内没有人完全清楚。后来，三位从事新闻工作的叔叔从侧面了解到，暗地里帮扶她。再后来，学校从一个细节上发现了。班上收费，同学们交的是整钱，唯独她装了一小塑料袋的零钱。

“为什么不让大家知道呢？”我问小女孩。

“又不是什么好事，”小女孩笑着说，“每家都有自己的事，我不想给大家添麻烦。我能干的。”

我采访了那三位叔叔。他们告诉我，尽一点所能，但他们很小心，唯恐伤害到孩子。

“搞不好，帮助也会成为伤害。”一个叔叔说。

学校也是如此，小心翼翼，如同呵护一朵被风吹雨打的小花。

三十年来，我眼前总能看见那个瘦弱的小女孩在奔跑——双臂摆动、双臂垂直、一手压着背上的书包一手划动。但我没有主动和小女孩联系。虽然小女孩总是面带笑容，我写的报道题目就是《微笑着面对生活》，但我拿不准，哪怕是一句话，会不会伤害到她。过早失去爸爸的悲伤的泥沼，不是说跨就跨过去的。

我不敢主动联系的另一个原因是，怕提起妈妈。我见过她妈妈，脸色苍白，一头乌发。妈妈久病成医，自己能给自己输液。她自知活下去很难，但为了不让女儿成为孤儿，要拼命活下去。

有一天，小女孩给我打电话，告诉我，考上家乡的大学。我为小女孩高兴，暗暗揣度，她没有离开家乡，一定是陪伴妈妈吧？

有一天，小女孩给我打电话，告诉我，考上了家乡大学的研究生。我为小女孩高兴，又暗暗揣度，妈妈还在吧？

又有一天，小女孩给我打电话，告诉我，毕业了，去南方工作。我为小女孩高兴，但似乎也明白了什么。

三十年来，我没有一天不想写一部长篇小说，始终没有动笔，就一个原因：不忍心。

三十年来，我没有一天不在准备写一部长篇小说，就一个原因：不甘心。

三十年来，我一直有意识地采访学校、家庭、孩子。我获得了更多的故事，也在获取动笔的决心。

人有悲欢离合，月有阴晴圆缺。

人类追求圆满，是必然趋势，如同大河奔流；或缺，是必然趋势中的一个个插曲，如同大河奔流上的一个个漩涡。

大河裹挟着旋涡奔流，不舍昼夜。

我请教一位小学校长，如果一个孩子家庭发生变故，学校知道吗？校长说，有的知道，有的不知道。我问为什么。校长说，有的家长在第一时间和学校沟通，有的家长会先瞒着学校以后再说，也有的家长一直不说。

“为什么隐瞒呢？”我问。

“总之……不是好事吧，不想让更多的人知道，也不想麻烦大家。”校长说，“其实……你我不也是这样？”

我问：“呃——那孩子在学校怎么办？”

“家长和我们沟通的，我们会小心，制订方案；我们如果不知道，真没有办法。”校长说。

“那不伤害孩子吗？”我问。

校长说：“孩子是单纯的，知道你不知道——不知道就没有伤害。”

“但学校很快就会知道。”校长又说，“时间一长，什么不知道？”

“知道了怎么办呢？”我有些紧张。

“想方设法，和孩子一起‘过来’。”校长说。

一起过来！

校长告诉我，其实学校都有预案，但一旦有事，所有的预案都用不上——事情发生在鲜活的生命上，必须有“个案”。

伤口愈合，一般分两种。一种，内里与外表同时愈合。还有一种，每天把愈合的表面划破，等内里长好，再一起愈合。后一种很深。

无论哪一种，都需要时间。

只要有时间。

有的是时间。

岁月如流。

命若琴弦。

生命如歌……

于是，我决定动笔，写这部长篇小说：《方一禾，快跑》。

小说完稿是凌晨2:30。我打开门，走到户外。春寒料峭，暗香浮动。我恍惚是在三十年前，披星戴月，要赶乘北上的绿皮火车。

书画
欣赏

高山流水(国画)

□缪自永

生活
感悟

菜根泥

□毛松南

大嫂隔三五就回老家种菜。其实也没专门菜地，就是在围墙四周空地上细心拾掇。碎砖瓦砾扔在围墙根下，泥块捣碎暴晒几天，菜根树叶倒人茅缸沤肥。

这几天，韭菜、莴笋、甜菜、胡葱娇嫩欲滴，待字闺中。

大嫂的妹妹从苏北人民医院退休后，现定居扬州，前天是她六十九岁生日，特邀我大哥大嫂前去欢聚。大嫂事无巨细，小到连自己种的菜都不忘装几袋带去。

大哥大嫂不会开车，两眼一抹黑，少不了差遣女婿。侄女婿拎着袋子就往后后备箱塞，大嫂赶紧提醒他：“轻轻点，轻轻点，菜嫩怕压”。大哥戏谑：“你是当个宝，现在哪里买不到！”

大嫂咕嘟着：“水灵鲜嫩，高价也不卖。”这其实是老话说的：千里送鹅毛，礼轻情意重。菜里菜外，照见她心。

大嫂心系蔬菜，路遇颠簸，时时回望，惹得大哥忍不住要调侃：“早晚得拎在手里，省得挂碍。”

好在路程不是太远，一个多小时就到达目的地，大嫂提着的心终于归于原位了。

拣菜当然是大嫂亲力亲为，别人插不了手，一根一叶总关情。在大嫂眼里，蔬菜就像她调教的孩子，手轻手重，心中自知，比如根部掐到哪个部位、藕片是否去留，全凭手感和经验。最关键的是，这些残根烂叶，包括散落的泥土，都得装进袋子，从哪里来，回到哪里去。他人不懂、不屑没关系，大嫂把它当个宝。

酒席上溢美之词在大嫂耳边萦绕，付出不求回报，吃得皮塌嘴歪（靖江方言，龇牙咧嘴）就好。

大嫂虽然久居小县城，但骨子里还是农村人，都七十多了，一有空闲就回老家侍弄零碎菜田，翻土、捉虫、沤肥，施有机肥。拔了一棵菜，马上补上菜苗，不让开天窗。菜地棱角分明，有如秧苗床，始终是绿意盎然，生机勃勃，连老农民都自愧不如。她在沟边扎好铁竹篱笆，肥沃泥土再倔强也难逃逸，即便有漏渗之淤泥，大嫂都双手捂着捧还菜田。

大家都以为大嫂会将菜叶、菜根倒入人垃圾桶，哪知她扎好方便袋，径直走向女婿的汽车旁。她女婿心领神会，也不点破，遥控开了后备箱，由着丈母娘将“宝贝”带回家。看到她如此痴情，肤色居然白里透红，心情佳、胃口好、身体棒，无疑是大自然的馈赠，老天也会眷顾，众人不免心生感慨。

菜根、泥巴只是陪着主人短暂访友，已将最光鲜的枝叶留下，它们终究与土地命运相连，回归故里土壤才能重获新生，故土家园才是它们自己的家。

